

证券代码：836485

证券简称：支点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## 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7日，以书面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王晓菁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8 年 8 月 28 日公告《支点科技：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2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、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由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，并已经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，不存在对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。

（3）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法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网站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的《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8月28日